

证券代码：601965

股票简称：中国汽研

编号：临2026-001

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汽研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在重庆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周玉林董事长主持，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会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以 8 票赞成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第三期）第二个解锁期部分解锁的议案》，同意对 5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 235,95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锁。关联董事刘安民依法回避表决。

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就该议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，认为根据《中国汽研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第三期）（草案）》和《中国汽研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》的约定，从 2025 年 9 月 21 日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第三期）进入第二个解除限售期，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 2025 年 9 月 21 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20 日止，2024 年公司业绩和 5 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均达到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锁要求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披露的《中国汽研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第三期）第二个解锁期部分解锁暨上市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02）。

二、以 9 票赞成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 2025 年度单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，同意相关资产减值事项，认为依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，公司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，按照合规审慎、规范操作、真实客观的原则进行了合理评估，并按照单独测试方法计提资

产减值准备，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、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1月13日